

國立臺北藝術大學 100 年 1 月 4 日校園交通設施勘查會議紀錄

時間：民國 100 年 1 月 04 日（星期二）下午 14 時 00 分

地點：學務處會議室及校園

主席：詹學務長惠登

出席人員：如簽到單（附件一）

壹、主席致詞：

首先歡迎臺北市交通局 3 位委員蒞臨本校協助校園交通設施改善勘查，在 99 年底時我們曾針對校園內的交通設施實施檢討，並就曾發生交通事故的地點提出改善意見，本次會議感謝各位委員的幫忙，敬請各位委員就交通專業不吝提出指正及建議，以維護師生交通安全。

貳、軍訓室主任報告：

針對校門口經常發生交通事故，去年曾請交通局長幫忙協助改善交通設施，惟校園內交通設施仍有許多問題，隨著校園內新硬體設施的建立，師生生活作息習慣改變，交通事故地點亦產生變化，新建學生宿舍後方道路、陽關大道及行政大樓附近常發生交通事故，請各位專家能提供寶貴意見，以改善校園環境，使校園能更為安全。

參、現地會勘建議加強改進意見綜整如下：

一、女生宿舍及荒山劇場往游泳館方向三岔路之陽關大道部份：
建議：

- 1、於往荒山劇場道路向右轉彎處編號 J76 至 J80 停車位取消，以符道路寬度。
- 2、於三岔路中央繪製淚滴型槽化線以引導車輛通行。
- 3、繪製方向黃線、停止線等以明確區分車輛行駛方向以明路權。
- 4、禁止停車路段增繪紅線。

二、游泳館旁工作便道：

建議：

- 1、路口原交通標誌取消。
- 2、於工作便道出口繪製停止線及「停」字。
- 3、入口增設制式「禁止進入」（公務車除外）標誌。

三、游泳館前停車場旁陽關大道：

建議：

- 1、因視線不良草坪轉角路樹移除 2 棵以明視線。
- 2、路口雙向繪製停止線及「停」字。
- 3、於雙向路口 20 公尺繪製雙黃實線。

四、女一舍前道路：

建議：

- 1、於路口繪製停止線。
- 2、於停止線後方繪製 20 公尺雙黃實線。
- 3、因路面高低視覺差因素，強力建議於 T 字路口繪製黃網線。
- 4、凸面反射鏡位置變更

五、美術系特殊教室聯外道路：

建議：

- 1、與柏油道路交接之紅磚路原高出路面鏟平，避免路面落差。
- 2、紅磚路與殘障道路間矮牆保留。

六、美術系館前生態池旁道路：

建議：

- 1、因路幅寬度考量，建議取消靠公車牌旁停車格 1 個。

七、行政大樓前道路：

建議：

- 1、於行政大樓左右兩側道路繪製雙黃實線分向線。

八、藝科中心旁道路：

建議：

- 1、彎路路段為明視線，建議取消 F01 卸貨區停車格。

九、音二館地下停車場出口：

建議：

- 1、於地下室出口處繪製停止線及「停」字，警示燈換大以增加警示效果。

十、舊警衛室旁機車停車場：

建議：

- 1、於機車停車場出入口處繪製分隔線，並以紐澤西護欄作實體分向，以避免車輛逆向行駛。

十一、戲劇學院旁道路：

建議：

- 1、戲劇學院旁道路與陽關大道路口繪製停止線及 20 公尺分向線。
- 2、因視線不明，建議陽關大道上編號 B34、35 及 36 停車格取消。

十二、校門口：

建議：

- 1、道路分隔連桿往校門口方向向下延伸 10 公尺設立。

2、班馬線往校門口方向向下延伸 10 公尺繪製。

3、路口槽化線重新繪製。

4、機車待轉區標線予以加大繪製。

5、另先行預定照相桿設置位置。

十三、校內行車速率建議改為每小時 30 公里。

十四、行駛於陽關大道上車輛，除於大停車場、戲劇學院旁道路、行政大樓前道路、美術系館旁道路、女一舍前道路外，餘均禁止迴轉

參、散會：16 時散會。

校園道路交通安全會勘簽到表

謝銘鴻 陳堯心 陳銘輝 詹克修

孫仕維

陳景

陳娟素

林三仔